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吳永坤

電 話：04-37061361

電子郵件：e-335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951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95184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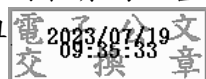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戒菸專線服務中心辦理「112年度學生Instagram短影音競賽活動計畫」，請貴府（局）轉知所屬學校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14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200696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報名期程自本年7月21日至8月20日止，網址：
<https://forms.gle/o9vvQ8Uo9CHu3hug8>，請貴府（局）運用多元管道宣傳周知，例如教育局（處）網站、學校網站、Instagram、Facebook粉絲專頁及Line群組等，並鼓勵所屬參與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窗口李小姐，電話：(04)7000620，
電子郵件：398272@cch.org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教育處 112/07/19 13:05



1120113384

有附件